

法学专业（专插本）本科人才培养方案

一、修业年限及授予学位名称

标准学制：两年

授予学位：法学学士学位

二、培养目标

法学专业人才培养坚持立德树人、德法兼修，适应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，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实际需要。本专业旨在培养德才兼备，具有公平正义的法律职业精神与良好的人文社会科学素养，知识结构合理，专业基础扎实和职业技能熟练，综合能力较强，具备依法行政、公正司法、高效高质量法律服务能力，具有创新精神及创业意识，能在国家机关、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机构，尤其是国家权力机关、审判机关、检察机关、行政机关、仲裁机构、公证机构、法律服务机构，从事法律专业实务工作的高素质应用型法治人才及后备力量。主要培养法官、检察官、律师、行政机关和企事业单位的法务人员。有志于继续深造者，具备深造所需的专业知识结构与理论素质。

三、毕业要求

1. 思想道德素质要求

具有坚定的社会主义理想和信念，践行法治精神，养成良好的道德品格和行为习惯、健全的职业人格、强烈的法律职业认同感，具备良好的人文素养和健康的身心素质，了解法律工作岗位的职责，具有良好的法律职业道德，具有服务于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责任感和使命感。

2. 专业知识要求

掌握专业基础知识和基本理论，主要包括法理学、宪法学、民法学、知识产权法、婚姻家庭法学、商法学、经济法学、劳动与社会保障法学、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、刑法学、国际法学、国际私法学、国际经济法学、中国法律史、刑事訴訟法学、民事诉讼法学、行政诉讼法、法律文书学、法律职业伦理等，形成合理的专业知识结构。

3. 专业知识应用能力与实务技能要求

具备将所学的专业理论与知识融会贯通，综合应用于法律实务之中的基本技能，包括审判、检察、诉讼、仲裁、公证、行政执法、立法、法律服务等领域的实务技能，熟悉法律实务的基本流程与要求。

4. 专业思维方法与研究能力要求

基本掌握法学专业的思维方法，了解法学研究的基本方法，能够应用基本的数据库进行中外文法律法规与法学研究文献检索，初步具备创新创业实践的基本能力。

有志于继续深造者基本具备深造所需的专业知识水平、理论素质与研究能力。

5. 沟通交流写作与合作能力要求

具备“能说、会写、勤思、擅做”等综合素养，具备法律专业工作所需的良好的口头表达、书面写作与团队合作能力。

6. 终身学习能力要求

具有自主学习和终身学习的意识，具备独立自主地获取和更新本专业相关知识的学习能

力，了解法治实践的态势、立法与理论前沿的基本问题。

四、课程体系的构成及学分、学时分配和最低毕业要求

课程类别	最低毕业要求	
	学分	学分比例(%)
专业必修课程	48	63
专业选修课程	8	10.5
实践教学	20	26.5
小计	76	100

五、专业核心课程

习近平法治思想与法理学、宪法学、中国法律史、刑法学、民法学、刑事诉讼法学、民事诉讼法学、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、国际法学、法律职业伦理。

六、本专业特色及服务部门

本专业注重夯实专业基础知识，突出专业实务技能。要求学生熟悉现行基本的法律制度，牢固掌握法学专业基础知识与相关法理，具有运用所学知识分析与解决现实法律问题的能力。通过组织学生开展校内外专业实习以及模拟法庭、法律咨询、辩论等活动，着力提高学生的专业技能；通过专业实训实践训练，学生具有初步的规则制定、行政执法、司法审判、律师、公证、仲裁等法律实务动手能力与技巧。本专业重视培养学生的综合素质，注重学生的实际操作能力；通过综合素质训练，学生具备“能说、会写、勤思、擅做”本科应用型人才综合素养，能胜任法律职业工作。

本专业的毕业生可在权力机关、行政机关、检察机关、审判机关、仲裁机构、公证机构、法律服务机构、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等单位 and 领域，从事法律实务工作。

本科插班教学进程表

课程类别	课程编号	课程名称	课程属性	学分	学时分配					考核方式	开设学期
					理论	实验	上机	其他	总学时		
通识教育课程	10438840	英语★	选修	4	64	0	0	0	64	校考	1
★授位外语水平要求：必须参加英语课程考试，成绩达到学校规定的要求，或达到学校对本专业高考统招本科生规定的外语水平要求。相应学分不计入毕业要求。											
专业必修课程	10567920	习近平法治思想与法理学	必修	2	32	0	0	0	32	校考	1
	10527050	民法学	必修	5	80	0	0	0	80	院考	1
	10526950	刑法学	必修	5	80	0	0	0	80	院考	1
	10562920	国际法学	必修	2	32	0	0	0	32	院考	1
	10510120	宪法学	必修	2	32	0	0	0	32	校考	1
	10560020	中国法律史	必修	2	32	0	0	0	32	院考	1
	10511520	国际私法学	必修	2	32	0	0	0	32	院考	2
	10536050	商法学	必修	5	80	0	0	0	80	院考	2
	10510740	刑事诉讼法学	必修	4	64	0	0	0	64	院考	2
	10510540	民事诉讼法学	必修	4	64	0	0	0	64	院考	2
	10511130	知识产权法学	必修	3	48	0	0	0	48	院考	2
	10560210	法律职业伦理	必修	1	16	0	0	0	16	院考	3
	10515930	劳动与社会保障法学	必修	3	48	0	0	0	48	院考	3
	10558440	国家经济调节法学	必修	4	64	0	0	0	64	院考	3
	10502940	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	必修	4	64	0	0	0	64	院考	3
小计				48	768	0	0	0	768		
专业选修课程	10512820	婚姻家庭法学	限选	2	32	0	0	0	32	院考	2
	10563920	律师公证与仲裁实务	限选	2	28	0	0	4	32	院考	2
	10563520	审判与检察实务	限选	2	28	0	0	4	32	院考	3
	10560120	环境资源法学	限选	2	32	0	0	0	32	院考	3
	10512120	法律文书学	限选	2	32	0	0	0	32	院考	3
	10511720	国际经济法学	限选	2	32	0	0	0	32	院考	3
备注	专业选修课程修满 8 学分										
实践教学	10551920	专业认知实训	必修	2	0	0	0	32	32	院考	1
	10552010	模拟法庭 I	必修	1	0	0	0	16	16	院考	2
	10552110	模拟法庭 II	必修	1	0	0	0	16	16	院考	2
	10552210	模拟法庭 III	必修	1	0	0	0	16	16	院考	3
	10561030	专业课外实践活动	必修	3	0	0	0	48	48	院考	3
	10567820	毕业论文写作指导	必修	2	32	0	0	0	32	院考	3
	10518740	毕业实习	必修	4	0	0	0	64	64	院考	3-4
	10518660	毕业论文	必修	6	0	0	0	96	96	其它	3-4
小计				20	0	0	0	288	320		